

馆陶县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

寿山寺镇南肖寨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馆陶县2025年度第16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和目的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东（东至南肖寨村地；西至南肖寨村地；南至南肖寨村地；北至南肖寨村地）的土地，征地范围见《征地范围图》（附件一）。征收目的是为了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工业用地建设。

二、土地现状

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，拟征收你村土地0.8237公顷，其中农用地0.8237公顷（耕地0.8237公顷）。《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》见附件二。

三、补偿方式与标准

本次征收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〔2023〕8号）执行，为85.5万元/公顷（5.7万元/亩），计70.42635万元，支付给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后按有关规定分配。经确认，此次征收土地不涉及农村村民住宅，不涉及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。

四、安置对象、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

安置对象认定标准：本次征收土地范围内的土地所有权

人及使用权人，以《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》实际调查结果为准。

安置方式：货币补偿安置

社保措施：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〔2023〕8号）文件，按照征地区片价的20%缴纳社保费。

五、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可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南肖寨村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。

六、异议反馈渠道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，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。过半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，馆陶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1月23日。本公告可在馆陶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<http://www.guantao.gov.cn/>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冀兰涛 联系电话：0310-8533092

地址：馆陶县新华街77号



附件：1.征地范围图
2.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了馆陶县 2025 年度第 16 批次建设用地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寿山寺镇南肖寨村位于南肖寨村村东（东至南肖寨村地；西至南肖寨村地；南至南肖寨村地；北至南肖寨村地）的土地。经寿山寺镇人民政府与南肖寨村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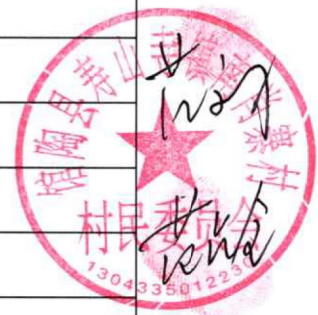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 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 属	南肖寨村集体土地							
地 类	合 计	农用地					建 设 用 地	未 利 用 地
		小 计	其 中					
			耕 地	其 他 林 地	草 地	其 他 农 用 地		
面 积	0.8237	0.8237	0.8237					

二、土地使用权情况

序号	土地使用权人	面积等情况	备注
1	郭英强	4.35亩	
2	韩洪连	4.55亩	
3	王连成	3.4555亩	



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[illegible]
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[illegible]

五、青苗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无	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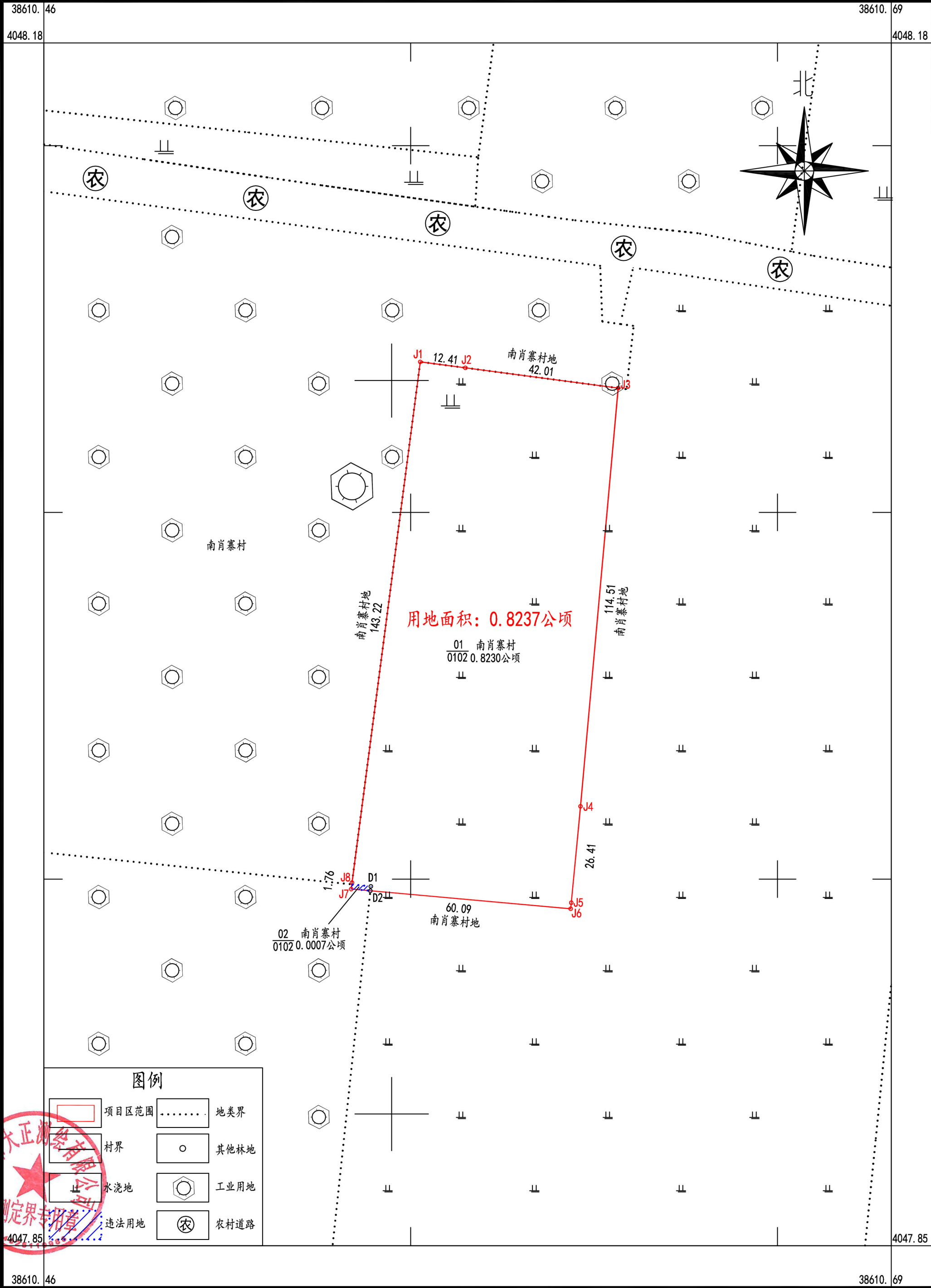
集体经济组织（签字、盖章）： 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 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 

2025年 9 月 25 日

馆陶县2025年度第16批次建设用地1号地块勘测定界图



2025年9月数字化测图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
1:1000

测量员: 蒿润慧
绘图员: 王路旋
检查员: 苗娇娇